

# 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桂发改外资〔2023〕710号

##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崇左（大新县）中越跨境旅游 综合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崇左市发展改革委：

你委《关于审批崇左（大新县）中越跨境旅游综合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崇发改报〔2023〕192号）收悉。利用亚洲开发银行（以下简称亚行）贷款崇左（大新县）中越跨境旅游综合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评估并出具评审报告（桂评审函〔2023〕25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2020年12月，我委以桂发改外资〔2020〕1384号文件批复利用亚行贷款崇左（大新县）中越跨境旅游综合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因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等发生重大变更，并根据亚行贷款广西区域合作发展促进（第三批）项目中期检查备忘录，调整了贷款规模，已无法按原批复实施。为加快推动项目建设，同意调整崇左（大新县）中越跨境旅游综合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原批复（桂发改外资〔2020〕1384号）不再执行。

二、项目名称：崇左（大新县）中越跨境旅游综合提升工程

三、项目代码：2211-451400-04-01-686805

四、项目业主：广西大新安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项目地址：崇左市大新县

六、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项目主要建设中越（大新）游客集散中心、智慧旅游平台，以及改扩建3条市政道路。其中，游客集散中心总建筑面积约5076.08平方米，游客中心、民族文化展示区等地上建筑面积约4764.4平方米；智慧旅游平台主要包括旅游大数据中心基础数据云服务、旅游大数据监测中心可视化应用、核心景区游客服务中心景区可视化应用等软件开发，以及景区视频监控设施、智慧旅游大数据运行监测中心大屏设施等建设；改扩建3条市政道路全长约7.76公里，包括城北进城大道3公里、城东进城大道1.495公里、德天大道3.265公里。

七、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项目估算总投资46061.50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31973.6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9445.39

万元，预备费 4141.91 万元，建设期利息 500.54 万元。资金来源为：拟利用亚行贷款 3630 万美元，其余配套资金由项目业主多渠道筹措解决。所借亚行贷款本息由项目业主负责偿还，大新县财政担保。

八、原则同意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项目建设方案。环境保护、节能措施以相关部门批复文件为准。

九、请严格执行亚行贷款项目采购政策以及国家、自治区有关招标投标的规定，按照附件核准的方案开展工程招投标工作。

十、本项目可享受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

请据此批复督促项目业主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进一步落实项目建设配套资金及各项前期工作，组织好项目实施。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有特殊规定的，要严格遵守相关管理规定。

附件：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

抄送: 自治区财政厅、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外汇管理局广西分局、  
南宁海关

---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28日印发

---



附件

## 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崇左市（大新县）中越跨境旅游综合提升工程

项 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形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 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 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采购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 核准意见说明	<p>根据《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第三条和第五条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令16号）和新修订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六条第四款规定，本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设备等必须进行招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8月28日</p>						